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302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
承辦人：何玉梅

電話：06-6322231#6453

電子信箱：umi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府經能字第11210835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112年8月16日府經能字第1120848962號函文所載之法
規名稱誤繕一案，更正為「臺南市政府申請設置併網型儲
能系統審查作業要點」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南市政府消防局、臺南市東區區公所、臺南市南區區公所、臺南市北區區公所、臺南市安南區公所、臺南市安平區公所、臺南市中西區公所、臺南市新營區公所、臺南市鹽水區公所、臺南市白河區公所、臺南市麻豆區公所、臺南市佳里區公所、臺南市新化區公所、臺南市善化區公所、臺南市學甲區公所、臺南市柳營區公所、臺南市後壁區公所、臺南市東山區公所、臺南市下營區公所、臺南市六甲區公所、臺南市官田區公所、臺南市大內區公所、臺南市西港區公所、臺南市七股區公所、臺南市將軍區公所、臺南市北門區公所、臺南市新市區公所、臺南市安定區公所、臺南市山上區公所、臺南市玉井區公所、臺南市楠西區公所、臺南市南化區公所、臺南市左鎮區公所、臺南市仁德區公所、臺南市歸仁區公所、臺南市關廟區公所、臺南市龍崎區公所、臺南市永康區公所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(請刊登政府公報)、臺南市政府法制處、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

